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第一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成立，中国证监会对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集合计划”或“本集合计划”）出具了批复（证监许可[2011]341 号）。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表、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1. 基本资料

集合计划名称：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成立日：2011 年 4 月 28 日

集合计划成立份额：876,254,135.49 份

集合计划报告期末计划总份额：47,356,934.13 份

集合计划存续期：2011 年 4 月 28 日-无固定存续期限

集合计划投资目标：汇金大消费以证券为主要投资对象。管理人将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保持投资组合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在本集合计划运作期间，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稳定增值。

2. 集合计划管理人

名称：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天水巷 2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法定代表人：盛建龙

联系人：俞绍锋

联系电话：0571-87901972

传真电话：0571-87902581

网址：www.stocke.com.cn

3. 集合计划托管人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联系电话：010-63636363

网址：www.cebbank.com

4.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宜军民、李鑫

联系电话：010-82250676 0571-88920089

传真：010-82250851 0571-88219989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3 月 31 日
1	期初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0.9683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0.9669
3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1.5669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45,790,607.62
5	本期集合计划利润	37,066.27
6	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1,566,326.51
7	单位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0.0331
8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0.14%
9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53.09%

2. 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1) 单位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 集合计划期末未分配利润 ÷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3)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分红

(4)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期初单位净值) * {期末单位净值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单位分红金额)} - 1

(5)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 (第一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第二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第三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 × (上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本期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1

3. 收益分配情况

集合计划成立以来，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分配红利日期	每 10 份集合计划分红	备注
2014 年 6 月 30 日	1.00	-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0	
2016 年 4 月 29 日	2.00	
2017 年 12 月 28 日	1.00	

4. 开放期

根据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约定，本计划开放期为：封闭期结束后每个星期的星期一（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放日内，投资者可以申购和赎回。开放期结束后再次封闭。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1. 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集合计划单位资产净值为 0.9669 元，本期净值增长率为-0.14%，集合计划单位累计资产净值 1.5669 元，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53.09%。

2. 投资主办简介

胡丽梅女士，现任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总部投资主办。东北大学工学学士，辽宁大学经济学硕士。拥有 20 年证券从业经验，先后就职于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任首席机械行业分析师；上海泓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公司合伙人兼高端装备行业分析师。多次获得过新财富、水晶球、证券市场周刊等最佳机械行业分析师。擅长高端装备行业等相关上市公司的研究。

3. 投资主办工作报告

2020 年 1 季度，上证综指下跌 9.83%，中小板指数下跌 1.94%，创业板指数上涨 4.10%，宽基指数表现差异较大。行业方面，农林牧渔行业表现优异，单季度上涨 16%，此外医药、计算机、通信表现也较好，而休闲服务、采掘、家电、非银金融跌幅都超过 15%，行业间表现差异亦较大。2020 年 1 季度浙商汇金大消费净值下跌了 0.1%。

一季度投资回顾：

一季度 A 股市场表现跌宕起伏，开始核心驱动因素是流动性宽松，结构上科技、新能源、周期拐点类股票表现较好。春节后市场的主线变更为国内、国外新冠疫情的动态变化，这期间医药、农业持续表现较强。总体看，市场上流动性一直比较宽松，且中国最先从新冠疫情中走出来，国内资本市场体现出超强的韧性。在极端行情下，投资者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担忧。我们的权益类产品净值也出现了较大的波动。我们深感这份沉重的受托责任，也珍惜一直以来您对我们的信任。

未来走势判断：市场在纠结中前行。

一方面国外疫情还没有到拐点，国外的经济、生活距离正常化还有相当长的时间，这肯定会对中国出口端持续产生压力；另一方面国内复产复工在有条不紊的进行中，消费和投资也在逐步复苏中，两方面综合作用的结果，就是目前比较纠结的行情。

面对疫情对经济的伤害，各个国家都推出了各项政策进行应对。中共中央政治局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会议指出，要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和实施力度。要抓紧研究提出积极应对的一揽子宏观政策措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适当提高财政赤字率，发行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引导贷款市场利率下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总结起来一句话：财政更积极、货币更灵活、发行特别国债。不仅中国，欧美应对此次疫情的手段早已超过 2008 年金融危机时期的刺激政策。各国史无前例的刺激政策一个接着一个，对金融市场的维稳至关重要。我们相信，未来全世界人民一定能够携手战胜眼前的困难，取得抗疫胜利。

全球疫情带来的动荡，对中国资本市场来说，有挑战，也有机遇。全球金融一体化不断加深，海外的波动，也会对我们的市场造成明显扰动。但总体而言，中国资产的相对性价比提升。往后看一段时间，中国已经度过了疫情高发的拐点，进入有序的复工复产阶段，而海外主要国家刚进入高发期。虽然全球的风险偏好，都会因为疫情而受到影响，但是资金总是要寻找基本面相对更好的资产进行配置，中国无疑是最佳选择之一。

疫情可能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然可能会给国际金融市场带来动荡，短期的波动需要忍受。对长线资金来说，优质公司变的更便宜了，曾经错过的机会，重新回来了。短期股价下跌并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内在实力，在市场恐慌的情绪下，我们不妨：风物长宜放眼量。珍惜每次危机带来的大机遇，找到能为我们带来长远收益的优质股票，并且长期持有。

未来投资方向：

从结构上看，2020 年周期类股票拐点值得重视。、中短期相对看好新基建、老基建和刚性内需品，TMT 为核心的成长风格也是长期值得重点关注的领域，中国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核心的硬件、软件自主可控化是不可逆的趋势。

为客户创造绝对收益是我们一切努力的出发点，感谢各位客户的信任，也希望未来我们能够继续携手前行！

4. 内部性声明

(1) 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 风险控制报告

通过监控和检查，可以确认，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本集合计划合同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四、集合计划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日期：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期末余额
资 产：		负 债：	
银行存款	17,961,519.48	短期借款	0.00
结算备付金	149,02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存出保证金	51,336.83	衍生金融负债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09,132.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其中：股票投资	27,809,132.05	应付证券清算款	0.00
债券投资	0.00	应付赎回款	45,668.91
基金投资	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473.04
权证投资	0.00	应付托管费	8,078.8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衍生金融工具	0.00	应付交易费用	32,609.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应交税费	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332.90	应付利息	0.00
应收利息	7,494.08	应付利润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负债	103,399.82
应收申购款	0.00	负债合计	238,230.22
其他资产	0.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7,356,934.13
		未分配利润	-1,566,32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90,607.62

资产合计	46,028,837.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028,837.84
-------------	---------------	-------------------	---------------

2. 损益表:

日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数	本年累计数
一、收入	362,838.75	362,838.75
1、利息收入	25,790.74	25,790.74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25,790.74	25,790.74
债券利息收入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0.00	0.00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0.00	0.00
2、投资收益	1,429,502.03	1,429,502.03
其中: 股票投资收益	1,429,502.03	1,429,502.03
债券投资收益	0.00	0.00
基金投资收益	0.00	0.00
权证投资收益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0.00	0.00
衍生工具收益	0.00	0.00
股利收益	0.00	0.0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92,454.02	-1,092,454.02
4、其他收入	0.00	0.00
5、增值税抵扣	0.00	0.00
二、费用	325,772.48	325,772.48
1、管理人报酬	155,258.27	155,258.27
2、托管费	25,876.37	25,876.37
3、销售服务费	0.00	0.00
4、交易费用	130,240.74	130,240.74
5、利息支出	0.00	0.00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0.00	0.00
6、增值税附加	0.00	0.00
7、其他费用	14,397.10	14,397.10
三、利润总和	37,066.27	37,066.27

3. 所有者权益(净值)变动表:

日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5,888,765.12	-1,770,093.72	54,118,671.40	59,233,923.91	-2,712,905.72	56,521,018.1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0.00	37,066.27	37,066.27	0.00	905,540.43	905,540.4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8,531,830.99	166,700.94	-8,365,130.05	-3,345,158.79	37,271.57	-3,307,887.22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589.31	310.69	9,900.00	5,343,762.18	-225,962.18	5,117,800.00
2. 基金赎回款	-8,541,420.30	166,390.25	-8,375,030.05	-8,688,920.97	263,233.75	-8,425,687.2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7,356,934.13	-1,566,326.51	45,790,607.62	55,888,765.12	-1,770,093.72	54,118,671.40

五、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 资产组合情况: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市值	占期末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	17,961,519.48	39.02%
清算备付金	149,022.50	0.32%
存出保证金	51,336.83	0.11%
股票投资	27,809,132.05	60.42%
债券投资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基金投资	0.00	0.00%
理财产品投资	0.00	0.00%
股票质押权	0.00	0.00%
买入返售金额资产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利息	7,494.08	0.02%
应收申购款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证券清算款	50,332.90	0.11%
资产合计	46,028,837.8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期末市值占期末总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
300750	宁德时代	26,155.00	3,148,800.45	6.88%
002271	东方雨虹	80,100.00	2,725,803.00	5.95%
600436	片仔癀	20,900.00	2,597,870.00	5.67%
600600	青岛啤酒	46,200.00	2,111,802.00	4.61%
603517	绝味食品	34,800.00	1,800,900.00	3.93%
601968	宝钢包装	381,700.00	1,683,297.00	3.68%
603899	晨光文具	34,800.00	1,611,240.00	3.52%
000661	长春高新	2,800.00	1,534,400.00	3.35%
300413	芒果超媒	34,300.00	1,495,137.00	3.27%
300769	德方纳米	10,100.00	1,419,252.00	3.10%

六、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本集合计划在本期份额变化如下：

期初总份额	本期参与份额	本期退出份额	期末总份额
55,888,765.12	9,589.31	8,541,420.30	47,356,934.13

七、重要事项揭示

1.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主办未发生变更。
2.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重大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 《浙商汇金大消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6)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2. 查阅方式

